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二期)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"证监许可【2019】62号"文核准,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发行人")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20亿元(含 20亿元)的公司债券,采用分期发行方式。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二期)(以下简称"本期债券")为第二期发行。

根据《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二期)发行公告》,本期债券为7年期,附第5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、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9 年 9 月 3 日结束,经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协商一致,本期债券的实际发行规模 8 亿元,最终票面利率为 3.99%。

特此公告。

(此页无正文,为《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二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发行人: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

2019年9月3日

(此页无正文,为《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(第二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牵头主承销商: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(此页无正文,为《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二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)

联席主承销商: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 9月3日